

“侥幸”骗保 难免“中招”

■李建平

本来，花点小钱就可名正言顺、正大光明地解决问题，却因“舍不得”和“心存侥幸”而酿成大错。益阳市桃江县的贺某夫妇对此有着切身体会和锥心之痛。

据湖南民生网近日转载的一则消息：舍不得出钱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不料患病需要用医保卡报销时，夫妻俩竟联手冒用丈夫弟弟的身份信息及医保卡住院并报销相关医疗费用，共计骗取国家医保基金人民币54400余元。经桃江县检察院提起公诉，今年7月31日，法院以诈骗罪判处被告人贺某机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三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五千元；以诈骗罪判处被告人田某俐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缓刑两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二千元。责令其在判决生效后一个月内退赔国家医保基金人民币54432.01元。

法院查明，现年43岁的贺某机和现年38岁的田某俐系夫妻关系。2018年初，被告人贺某机被医院检查出患感染性心内膜炎，因本人没有医保，无力承担医疗费用，在2018年3月至4月期间，便冒用其弟弟贺某兵的身份信息及医保卡，先后在中南大学湘雅二医院、桃江县修山镇卫生院三官桥分院、益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附属医院住院治疗，其妻子田某俐帮助冒用贺某兵的身份信息和医保卡住院并报销相关医疗费用，两人合谋共计骗取国家医保基金人民币54432.01元。

法院审理认为，被告人贺某机、田某俐采取欺诈手段，骗取国家医保基金，数额巨大，其行为均已构成诈骗罪。案发后，鉴于两被告人到案后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认罪态度好，其诈骗的主观恶性不深，且因病尚未恢复劳动能力，两被告人家庭困难，三个子女需要抚养，无力支付罚金、退还医疗费用，如果判处实刑，则其子女抚养、家庭生活即陷入困境，法

院遂依法作出上述缓刑的判决。

读罢这则消息，笔者不胜唏嘘。

诚然，对于贺某夫妇身体和家庭遭遇的不幸，值得同情，但对于其冒用他人身份信息和医保卡、骗取大量医保基金的侥幸心理和错误做法，就不能苟同了。毕竟，医保基金和养老保险基金等社会保险基金一样，事关百姓切身利益，是群众的“救命钱”“养命钱”，绝不容染指。

实际上，包括医疗保险在内的社会保险制度已实施多年、深入人心，但笔者觉得，对于像贺某夫妇一样的人，还是有必要来简单地普及社会保险的相关政策知识。

社会保险制度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等，是国家建立并保障公民在年老、疾病、工伤、失业、生育等情况下，依法从国家和社会获得物质帮助的权利。个人依法参加社会保险并按照国家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也依法享受相应的社会保险待遇。可以说，社会保险是具有一定强制性、突出非营利性、更有福利性的社会保障制度。

上述贺某夫妇案中涉及的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包括整合前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和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相对而言，其参保门槛、缴费标准相对较低，且实行个人缴费和政府补贴相结合。以湖南省为例，近五年来，个人缴费标准从2015年的90元/人提高到2019年的220元/人；各级财政人均补助标准也在逐年递增，从2015年的380元提高到2019年的520元。同时，困难家庭成员参保，还可享受政府资助政策。不仅如此，城乡居民医保待遇标准相应地大幅提升。以2019年为例，参保的城乡居民个人因患大病住院的，可从基本医疗和大病保险中获得最高45万元的医疗费用报销和补偿（其中，年度内



漫画

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累计最高支付限额为15万元，大病保险封顶线为30万元)。从中不难看出，无论是城镇居民，还是乡村农民，都可以相对轻松地参加基本医疗保险。无病无病时，可当作“花小钱买平安”或“捐小钱助他人”；一旦自己罹患重病、医疗费用极大时，确实是“花小钱办大事”。如此惠民政策，利人利己，何乐不为？

既然如此，贺某机为何没有医保？难道是因为不知道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这项惠民政策？难道是因为其家庭特别困难无法参保缴费？只要查看此前的相关报道（贺某机曾参加过医保，之后没有再续接），同时联系现行的医保政策，大家就会知道：这些理由都站不住脚。至此，想必大家对其真正的原因会一目了然，说白了就是一种侥幸心理：正当壮年，平时身体不错，暂时不必参保缴费，哪怕只是每人每年一二百元钱的小开支。正是这种心理，才导致他们如今

不得不自吞苦果。

俗话说：人吃五谷杂粮，岂无三病两痛？！当疾病突然降临时，作为国家保障公众健康的医保制度能及时助上一臂之力，甚至能防范“因病致贫”或“因病返贫”。因此，该参加医保和其他社会保险的，就得依法依规参保缴费，切勿“临时抱佛脚”，更不要心存侥幸——常在河边走，难免不湿鞋！

前车之鉴，后事之师。笔者希望，经过这一次教训，贺某夫妇能够幡然醒悟，重回正道；更多的人能以此为鉴，不再重蹈覆辙。

顺带提醒一下：已参保人员要妥善管理好自己的社保卡或医保卡，切勿好心“出借”给他人；相关单位和机构特别是经办工作人员也要洁身自好，切勿以身试法、私开“绿灯”。否则，一旦“东窗事发”，法纪条规严厉“伺候”，自然追悔莫及。

衡阳“菜篮子”试点进小区

试点成功后，将在城区140多个小区逐步铺开。届时，广大居民均可享受到该项目带来的安全、便利和实惠

本报讯（文/图 记者 李建平）8月10日上午，由湖南美和社区服务有限公司与广东千帕智能物联有限公司共同打造的“衡阳菜篮子进小区”项目，在雁峰区碧桂园小区试点启动。

“菜篮子”工程是市政府的一项重大民生工程，既关系到农民的蔬菜、水果、畜禽及其他农副产品的生产、销售问题，也关系到市民的蔬菜消费和食品安全的问题。推动“菜篮子”服务进小区，是政府支持的一项公益性较强的活动。

为推进衡阳“菜篮子”工程建设，进一步提升小区居民的生活安全感、便利感和幸福感，一直致力于优化我市“菜篮子”服务的本土企业——湖南美和社区服务有限公司与广东千帕智能物联有限公司强强联合，把高科技的智能生鲜自选柜项目引进衡阳居民小区，并在农副产品生产、加工方面实行“公司+基地+农户”的订单农业发展模式，既可为市民提供基地或农户直采直供的蔬菜，

又可为农民增产增收、脱贫致富提供坚实的保障。项目中主要农副产品来自本地，不仅新鲜实惠，还经过食品安全检测，建立了农产品安全溯源平台。项目操作智能、简便，居民通过手机扫码即可打开柜门，直接挑选自己所需的果蔬类商品，选中、关门后即可实现自动称重、结算，被许多大城市居民誉为可放心、智能化、全天候的“社区微菜场”。同时，该项目还将有利于推动就业创业。据初步估算，项目将为每个小区新增就业岗位10个以上，而利用该项目创业的居民也将受益匪浅。

记者在项目现场看到，一大早，闻讯而来的小区居民蜂拥到自选柜前，兴致勃勃地观察、咨询、扫码开门、挑选蔬菜水果，忙得不亦乐乎。“我们以前买蔬菜水果等，都要去较远的菜市场或超市。现在不用出小区，就可方便快捷地买到物美价廉的生活食品。非常感谢政府的‘菜篮子’工程。”刚选购好一盒蔬菜的阳岑汶女士高兴地告诉记者。



工作人员指导小区居民操作

根据发展规划，该项目试点成功后，将在衡阳城区140多个小区逐步铺

开。届时，广大居民均可享受到项目带来的安全、便利和实惠。

民工工资保证金退还公示

鸿豪城五期5#、6#、9#、10#、11#、12#楼及地下室工程项目建设单位为衡阳市鸿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施工总承包单位为湖南鸿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现该工程项目主体工程已通过质量验收。根据《衡阳市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劳动报酬保证金管理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该工程的民工工资保证金在本公告发布后将部分退还给衡阳市鸿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如有对该工程民工工资发放存在异议的，请在本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衡阳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举报投诉，逾期无举报投诉视为该工程项目无拖欠民工工资情况发生。

投诉地址：衡阳市蒸湘区长湖街20号609室
投诉电话：0734-8867076
衡阳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
2019年8月13日

民工工资保证金退还公示

鸿豪城六期2#、3#楼及地下室工程项目建设单位为衡阳市鸿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施工总承包单位为湖南鸿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现该工程项目主体工程已通过质量验收。根据《衡阳市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劳动报酬保证金管理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该工程的民工工资保证金在本公告发布后将部分退还给衡阳市鸿豪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如有对该工程民工工资发放存在异议的，请在本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衡阳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举报投诉，逾期无举报投诉视为该工程项目无拖欠民工工资情况发生。

投诉地址：衡阳市蒸湘区长湖街20号609室
投诉电话：0734-8867076
衡阳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
2019年8月13日

民工工资保证金退还公示

金钟定王台24#、25#楼及地下室工程项目建设单位为共创实业集团衡阳星星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施工总承包单位为湖南中盛工程有限公司，现该工程项目主体工程已通过质量验收。根据《衡阳市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劳动报酬保证金管理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该工程的民工工资保证金在本公告发布后将部分退还给湖南中盛工程有限公司衡阳分公司。如有对该工程民工工资发放存在异议的，请在本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衡阳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举报投诉，逾期无举报投诉视为该工程项目无拖欠民工工资情况发生。

投诉地址：衡阳市蒸湘区长湖街20号609室
投诉电话：0734-8867076
衡阳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
2019年8月13日

民工工资保证金退还公示

金钟定王台20#楼及地下室工程项目建设单位为共创实业集团衡阳星星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施工总承包单位为湖南中盛工程有限公司，现该工程项目主体工程已通过质量验收。根据《衡阳市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劳动报酬保证金管理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该工程的民工工资保证金在本公告发布后将部分退还给湖南中盛工程有限公司衡阳分公司。如有对该工程民工工资发放存在异议的，请在本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衡阳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举报投诉，逾期无举报投诉视为该工程项目无拖欠民工工资情况发生。

投诉地址：衡阳市蒸湘区长湖街20号609室
投诉电话：0734-8867076
衡阳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
2019年8月13日

民工工资保证金退还公示

金钟定王台21#楼及地下室工程项目建设单位为共创实业集团衡阳星星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施工总承包单位为湖南中盛工程有限公司，现该工程项目主体工程已通过质量验收。根据《衡阳市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劳动报酬保证金管理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该工程的民工工资保证金在本公告发布后将部分退还给湖南中盛工程有限公司衡阳分公司。如有对该工程民工工资发放存在异议的，请在本公告之日起15日内向衡阳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举报投诉，逾期无举报投诉视为该工程项目无拖欠民工工资情况发生。

投诉地址：衡阳市蒸湘区长湖街20号609室
投诉电话：0734-8867076
衡阳市劳动保障监察支队
2019年8月13日



全力做好技工院校招生工作

——人社部职业能力建设司负责同志就《关于做好技工院校招生工作的指导意见》答记者问

■任仕宣

近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印发《关于做好技工院校招生工作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职业能力建设司负责同志就《意见》有关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

问：请介绍一下制定《意见》的背景情况。

答：近年来，就业的结构性矛盾日益凸显，技能人才特别是高技能人才数量短缺。为缓解就业的结构性矛盾，加大技能人才培养力度，国家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党的十九大明确提出要完善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今年初印发了《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政府工作报告》也指出要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高职院校大规模扩招100万人。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从失业保险基金结余中拿出1000亿元，用于1500万人次以上的职业技能提升和转岗职业培训。为抓好贯彻落实，出台了《意见》，对做好技工院校招生工作提出具体的指导意见。

问：请介绍一下技工院校招生工作的目标任务。

答：保持技工院校招生规模总体稳定，确保全国技工院校每年学制教育招生人数稳定在120万人以上。扩大高级工以上培养任务，2019年全国技师学院力争扩招20万人，非全日制招生实现普遍增长，稳步扩大职业技能培训规模。

问：在扩大招生规模方面，《意见》提出了哪些政策措施？

答：《意见》指出，要通过统筹招生工作、扩大招生对象、拓宽招生渠道、做好职业培训招生等方式，进一步扩大招生规模，主要内容包括四个方面。

一是统筹招生工作，层层落实责任。要求各地按照2019年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要求，落实各省份技工院校招生计划。指导技工院校全力做好全日制、非全日制和职业培训等不同类型招生工作，科学制定招生方案，集做好秋季招生 and 春季招生，鼓励开展提前招生工作。充分发挥技师学院招生主力军作用，充分调动企业办、民办技工院校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做好技工院校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相关工作。

二是扩大招生对象，创新培养方式。鼓励技工院校进一步扩大招生范围，积极面向往届初中毕业生、贫困家庭子女及劳动力、高校毕业生、农民工、新型职业农民、企业在岗职工、待岗职工、退役军人、失业人员、灵活就业人员等各类群体广泛开展招生工作。允许所有有提升技能意愿的人员就读技工院校，放宽招生年龄限制，破除报考障碍，实现应招尽招。区分全日制、非全日制招生和职业培训等不同培养方式，分类编制技能人才培养方案。鼓励技工院校针对不同群体开设教学点或单独编班，通过选修式模块化教学、开发远程网络教学系统等方式，进行学分制和弹性学制的探索实践。

三是采取多种招生方式，拓展招生渠道。要求各地指导技工院校加强区域合作，鼓励优质技工教育教学资源通过联合办学等方式支持欠发达技工学校，提升整体办学水平。技工院校经当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审批或备案同意可以设立分校、教学点以及与其他院校开展校校合作办学。

学。要指导技工院校采用订单培养、委托培养等方式，做好订单班、定向班招生工作，要将受外贸影响较大的企业作为联合培养人才的重点，加强校企合作。要鼓励技工院校面向不同招生群体采取社会招生、扶贫招生等多种招生方式。

四是落实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做好职业培训招生。要求各地指导技工院校面向城乡各类劳动者，大规模开展以就业技能培训、岗位技能提升培训和创业培训为主要形式的职业培训，积极参与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承担高校毕业生技能就业行动等政府补贴性培训和企业职工培训任务，发挥好技工院校在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中的重要作用。技工院校要把全面推行企业新型学徒制作为非全日制招生或职业培训招生的重点，鼓励企业与技工院校共同培养学徒。

问：请问如何加强技工院校招生工作的规范管理？

答：一是加强招生资质核查，做好招生简章备案。要求各省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做好本地区技工院校招生资质核查工作，并及时向社会公布核查合格、当年具备全日制技工教育招生资质的技工院校名录。加大对技工院校招生简章的检查力度，实行招生简章审核备案制度并及时向社会公布。

二是做好招生信息公示工作，加大监管力度。要求各地严格落实招生信息公开职责，各省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网站设立公示专栏，设立并公布技工院校招生监督电话，加大对违规招生、虚假宣传等违法违规行为的查处力度。

三是加强学籍管理，做好新生注册工作。要求各地制定和完善学籍管理制度，规范全日制学制教育学籍注册和日常管理工作流程，明确非全日制学制教育的对象范围、学制形式、考试考评等内容。加强对技工院校学籍管理工作的监督指导，做到专人负责、管理和操作。指导各地做好新生学籍电子注册工作。

问：请问如何确保《意见》的贯彻落实？

答：一是加强组织领导，要求各地把技工院校招生作为推动地区就业稳定、做好技能人才储备的重要工作。完善工作机制，建立分管领导直接组织、职业能力建设处（技工院校管理处）牵头开展、相关单位共同参与的工作机制，提供组织保障。将技工院校招生工作完成情况作为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日常工作考核评估的重要内容。

二是立足就业创业、职业培训、技能评价、教师招聘、职称评聘、绩效工资、考核表彰、社会保障、劳动关系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职能职责，大力促进技工教育发展。落实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资助管理、招生平台等支持政策。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和技工院校设立招生工作专项经费，专款用于招生工作。

三是做好招生宣传，将技工院校招生工作纳入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日常宣传工作中，充分利用世界青年技能日、世界技能大赛、国家扶贫日等重要活动节点，做好国家宣传和日常宣传。鼓励技工院校联合中小学开展劳动和职业启蒙教育，将动手实践内容纳入中小学相关课程和学生综合素质评价，进一步营造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社会氛围，吸引更多人就读技工院校。